

2019 年

东莞市司法局清溪分局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东莞市司法局清溪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东莞市司法局清溪分局概况

## 主要职责

东莞市司法局清溪分局的主要职能：

- (一) 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工作, 参与调解疑难复杂民间纠纷;
- (二) 承担社区矫正日常工作, 组织开展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管理、教育和帮助;
- (三) 指导管理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 (四) 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对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 (五) 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 (六) 组织开展基层依法治理工作, 为乡镇人民政府依法行政、依法管理提供法律意见和建议;
- (七) 协助基层政府处理社会矛盾纠纷;
- (八) 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 (九) 完成上级司法行政机关和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交办的维护社会稳定的有关工作。

##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48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88.8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88.80	本年支出合计	488.80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88.80	支出总计	488.8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88.80	488.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8.80	488.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88.80	488.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81.70	281.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51.60	151.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46.50	4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88.80	488.80	207.1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8.80	488.80	207.1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88.80	488.80	207.1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81.70	28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51.60	151.60	151.6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46.50	46.50	46.5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注：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8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88.8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88.80	本年支出合计	488.80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88.80	支出总计	488.80

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88.80	281.70	207.10
[204]公共安全支出	488.80	281.70	0.00
[20406]司法	488.80	281.70	0.00
[2040601]行政运行	281.70	281.70	0.00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151.60	0.00	151.60
[2040605]普法宣传	46.5	0.00	46.5
[2040610]社区矫正	9.00	0.00	9.00

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81.68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22.71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62.20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11.65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0.00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0.13
[30109]职工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0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9.1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5.54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8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6]伙食补助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14] 医疗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1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8.8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4.60
[30204] 手续费	[50201] 办公经费	0.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5.9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50201] 办公经费	0.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1.3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1.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0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3]咨询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4]手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14]租赁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15]会议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16]培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26] 劳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36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06]救济费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07]医疗费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36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资本性支出	[50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0.00
[31019]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0.00
[399]其他支出	[599]其他支出	0.00
[39999]其他支出	[59999]其他支出	0.00

注：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5.47	65.47	0.00	0.00
“三公”经费	3.53	3.53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3	3.53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8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8 万元,增长 6.5%,主要原因是部门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相应增加;支出预算 48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8 万元,增长 6.5%,主要原因是部门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相应增加。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3.5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7 万元,下降 28%,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公车运行维护的费用减少,经费也相应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3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7 万元,下降 7.1%,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减少,经费也相应减少;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简化公务接待、严格按照规定。

###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19.44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31.44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88 万元等。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49.8 万元,

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1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9.55 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 9.55 万元等。

## 五、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专项工作	38.75 万元	2019 年度预计在 21 个村（社区）律师为村（社区）提供 90 场普法讲座，开展 90 场户外活动，比 2018 年度提高 7%。预算资金无滞留、闲置等现象。通过村（社区）律师的服务，提升群众法律意识，提高法律咨询人数，扩大受惠群体，预计提供法律咨询 500 次以上，比 2018 年提高 10%。群众满意度由 95% 提升至 96%。积极发挥法律工作者的专业优势，进一步深化法律进农村活动，为基层民主建设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营造平安、和谐的法治社会环境。
购买社工服务专项工作	48.88 万元	预计 2019 社区矫正人员 40 人左右、安置帮教人员每年 50 人左右，司法分局每月组织社区矫正人员开展 2 次集中教育学习，2 次社会服务，对社区矫正人员每月走访一次，对安置帮教人员每月进行一次跟踪帮扶，预计 2019 年度社区矫正人员和安置帮教人员预计增长 5%，我分局将继续加强管理，不出现无重新犯罪和脱管漏管情况，就业率也达到 100%。预算资金无滞留、闲置现象。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专项工作	47.79 万元	1.人民调解工作 2018 年度共计受理 1352 宗，调解成功 1284 宗，调解成功率 95%，通过以案定补等激励机制的实行，2019 年目标调解成功率预计可以提升至 96%。2.法律援助工作 2018 年共计受理法援案件 160 宗，2019 年预计受理法援案件 170 宗左右。3.2018 年接受群众法律咨询 920 宗，2019 预计接受群众法律咨询 1000 宗左右。法律援助、法律咨询案件 2018 年零投诉，回访群众满意度 98%，通过设立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拓宽了群众寻求帮助渠道，群众可以 24 小时全天候得到公法中心法律服务，司法分局通过购买服务增加了人手，2019 年预计提升群众满意度至 99%。
经常性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专项工作	46.5 万元	2019 年度预计派发宣传折页 10 万份，宣传册 1 万册，各普法图书 1.5 万册，宣传海报 2100 份，各类活动 24 场，普法宣传视频 3 个，预计惠及群众 15 万以上。2019 年普法专项资金不会出现滞留、闲置等现象。预计达到目标：1. 全镇人民调解组织调解成功率达到 96%；2、2019 年度组织市、镇（街道）公务员参加了学法考试，参考率 100%，合格率 100%；3、全镇 16 所中小小学生参与学法、守法活动，学法测试合格率 100%；4、全镇 21 个村（社区）达到了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工作标准。5、受益群众有所提高，无群众投诉情况发生。

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